English

邮箱登录

文件共享

日程管理



首页 新闻 信息公开 公众服务 业务系统 专题

2015年第5号中国国家标准公告

#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## 公 告

附件文件下载: 2015年第5号.doc

## 关于批准发布GB 11887-2012《首饰贵金属纯度的规定及命名方法》第1号修改单的公告

2015年第5号

关于批准发布GB 11887-2012《首饰贵金属纯度

的规定及命名方法》第1号修改单的公告

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发布GB 11887-2012《首饰 贵金属纯度的规定及命名方法》第1号修改单,自2016年5月4日起实施,现予以公布(见附件)。

国家标准委

2015年2月11日

国际公司 医多种性 医多种性 医多种性 医多种性 医多种性 医多种性 医多种性 医多种性						
办公室 机关党委 综合业务管理	部 国际合作部 农业食品标准部	工业标准一部 工业标准二部	邓 服务业标准部 标准信息中心			
国际组织相关链接	▼WTO/TBT					

版权所有: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京ICP备09001239号 地址: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: 100088 网站地图 国家标准委位置图

### 2015年第5号

# 关于批准发布 GB 11887-2012《首饰 贵金属 纯度的规定及命名方法》第 1 号 修改单的公告

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发布 GB 11887-2012《首饰 贵金属纯度的规定及命名方法》第 1 号修改单,自 2016 年 5 月 4 日起实施,现予以公布(见附件)。

国家标准委 2015 年 2 月 11 日

## GB 11887-2012《首饰 贵金属纯度的规定 及命名方法》第1号修改单

### 一、第4章更改为:

4.1 纯度以最低值表示,不得有负公差。贵金属及其合金的纯度范 围见表 1。

1	( ) 贝亚属及共口	並的地及地區
贵金属及其合金	纯度	纯度的其它
	375	9K

贵金属及其合金	纯度	纯度的其它表示方法
	375	9K
	585	14K
金及其合金	750	18K
	916	22K
	990	足金
	850	
自 自 自 自 自 自 自 自 自 自 自 自 自 自 自 自 自 自 自	900	<del>_</del>
<b>加及共立</b>	950	<del></del>
	990	足铂,足铂金,足白金
	500	
钯及其合金	950	<del></del>
	990	足钯,足钯金
	800	<del>-</del>
银及其合金	925	<del>_</del>
	990	足银

注1: 24K的理论值为1000‰。

注2: "足(金、铂、钯、银)"是本标准规定的首饰产品的最高纯度, 是指其贵金属含量不低于990‰。

- 4.2 首饰配件材料的纯度应与主体一致。因强度和弹性的需要,配件材料应符合以下规定:
- 4.2.1 金含量不低于 916‰ (22K)的金首饰,其配件的金含量不得低于 900‰。
- 4.2.2 铂含量不低于 950‰的铂首饰,其配件的铂含量不得低于 900‰。
- 4.2.3 钯含量不低于 950‰的钯首饰,其配件的钯含量不得低于 900‰。
  - 4.2.4 足银首饰, 其配件的银含量不得低于 925‰。
- 4.3 贵金属及其合金首饰中所含元素不得对人体健康有害,所含有害元素应符合 GB 28480 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第7章更改为:

7.1 贵金属首饰命名内容只能包括纯度、材料、宝石名称和首饰品种。命名名称的前、后不得再有其他内容。

示例 1:18K 金红宝石戒指

示例 2: Pt900 钻石戒指

- 7.2 贵金属材料及纯度的命名依据表 1 的规定。
- 7.3 贵金属首饰品种的命名依据 QB/T 1689 的规定。
- 7.4 镶嵌宝石的鉴定及命名按照 GB/T 16552、GB/T 16553、GB/T 16554、GB/T 18781、GB/T 23885 进行。镶嵌首饰上的宝石,其品质分级作为参考级别。

### 三、表 B.1 更改为:

本标准的 章条编号	技术性差异	原因
1	增加了标准的使用范围和规定的内容。	符合我国国情及市场需求。
2	增加了规范性引用文件	便于标准的理解和 执行。
3	增加了"印记"、"产品标识"的术语和定义	便于标准的理解。
4.1	表1中增加了"足金、足铂、足钯、足银" 等贵金属纯度。	符合我国国情及市 场需求。
4.2	增加关于首饰配件的要求	符合我国国情。
4.3	增加了首饰中有害元素限制的规定	保护环境和消费者 健康。
5	增加了首饰印记的规定	便于标准的执行。
6	列出了我国相应的检测方法标准	便于标准的执行。
7	增加了首饰的命名方法	便于标准的执行。

印送: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质量技术监督局,总局各直属检验检疫局, 国务院各有关部门、行业协会、集团公司,总局各司(局),直属 挂靠单位,全国各直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。

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2015年2月11日印发